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 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 2021年3月18日召开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 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次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 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业务办理指南第9号——股权激励》等规定的要求,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公司对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 简称"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 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 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本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本激 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即 2020年9月18日至 2021年3月19日) 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 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相关人员在公司披 露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前六个月(2020 年 9 月 18 日—2021 年 3 月 19 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交易期间	合计买入(股)	合计卖出(股)
1	申司昀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11.13	487, 100. 00	_
2	徐巍	高级管理人员	2020. 9. 24—2020. 11. 13	513, 900. 00	_
3	范时杰	高级管理人员	2020. 11. 20	509, 100. 00	-
4	云 松	其他激励对象	2021. 1. 22—2021. 2. 23	19, 300. 00	_
5	郑 毅	其他激励对象	2020. 10. 9—2021. 3. 10	21, 000. 00	20, 000. 00

1、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执行总裁申司的先生、执行总裁徐巍先生于 2020年 11月1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公司执行总裁范时杰先生于 2020年 11月20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公司已就前述董事、高管人员增持股票事项进行了充分信息披露,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于 2020年 11月16日、2020年 11月23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内容。上述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系基于其对公司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公司已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情形;上述核查对象买入公司股票时公司尚未筹划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其他内幕知情人

自查期间, 无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交易行为。

3、除上述核查对象外的激励对象

除上述核查对象外,另有 2 名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行为。公司本次筹划激励计划事项严格按照相关规定限定了内幕知情人范围,该 2 名激励对象不属于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根据上述人员出具的相关承诺,上述 2 人在买卖公司股票时未通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获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信息,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牟利的情形,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与公司内幕信息无关。

三、结论

综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限定知情人员范围,对接触到本次激励计划内幕 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利用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导致内幕交易发生的情形。所有核查对象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行为。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 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业务单号: 114000032545);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业务单号:114000032545)。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6日